目　　录

土　司　制　史　料

泸水五土司史访……李道生（1）
练地土司概况……杨子亮（39）
鲁掌土司史略……相君谟（43）
鲁掌土司做寿轶事……相君谟　尹自忠（52）
段承钧与《泸水志》……尹自忠（55）
回忆长兄编纂《泸水志》
……段友兰口述　段文华记录整理（58）

民　族　地　方　史　料

独龙族源初探……洪　俊（61）
老窝史访……施光彩搜集　李道生执笔整理（79）

抗　日　资　料

腾冲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铭文钞
……和鉴彩抄注标点（111）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杨发儒抗日作战记……艾伦整理 （114）
我参加联合国滇西善后救济工作的一段经历
……祝发清 （117）
回忆高黎贡山上的抗日战斗
……褚文章口述 李道生整理 （122）

历史人物与历史事件

“理悟底事件”经过……窦桂生 （130）
夏瑚在独龙江的巡视活动……余 新 （134）
杨玉科将军的一首诗……和耀权 （137）
记张占彪部队的参谋长张汉鸿……
张彦鸿口述 张立仕 张运海搜集 杨耀宗执笔（138）
泸水县的解放时间和政委会组织情况
……杨润根 （146）

往 事 纵 横 谈

民国期间的泸水邮政
……段清华口述 段文华记录整理 （148）
漫话岗房凸板……李进朝 （151）
碧江社会历史散记……窦桂生 （155）

民　情　风　俗

勒墨人的“指路歌”与迁徙的传说……王嘉相（162）
贡山藏族婚俗拾零……彭兆清（165）
贡山怒族习俗二则……彭兆清（169）

泸水五土司史访

（白族）李道生

泸水解放前是推行土司制度的边疆少数民族地区，境内有六个土司，分别管辖泸水达二百多年至五百多年，在泸水历史上产生过它的作用和影响，我们访集了其中的六库、老窝、登埂、鲁掌、卯照等五个土司的初步资料，现在分为沿革、治理、大事三项记录下来，供大家参考指正。

（一） 沿　革

一、泸水五个土司的产生情况

据史载，泸水在元代属云龙甸军民府，明代初期，云龙改州，推行土司制度，授段保云龙土知州职，管辖区域包括今云龙县、兰坪县的大部份、今泸水县在怒江东岸的六库、老窝（包括大兴地）等地。

《云龙记往》等史志中说，段保的祖籍在四川，远祖段俭魏（段忠国）早年出仕云南，官至唐南诏政权大军将，段保为段俭魏的后代子孙。元末明初，段保籍居云龙，称白族，充任当地阿昌族早褒酋长部落的管家，深得酋长厚爱，并以女妻之。后来，另一个管家李贯章谋反，杀了早褒全家，企图篡位，段保不从，遂逃出云龙。时值明太祖三十万

大军来征云南，兵至大理，段保就招募了当地少数民族壮勇四十余名，往投明军，参加了攻克大理、平息洱源佛光寨普颜笃叛乱的战斗，受到明军主将傅友德、从将沐英的奖腋。明洪武十七年（1384年），明朝实授段保土知州世职，领云龙州。从此泸水的怒江东岸一线受云龙土知州管辖，开始推行土司制度。

土知州是子袭父位的土司官职，一代代沿袭下去。云龙土知州沿袭到第十世的时候，云龙发生了一次反土司暴政的农奴起义，土知州段嘉龙在这次起义中被段氏家族里的土舍段进忠谋杀了，明朝政府在镇压了这次农奴起义以后，即对云龙实行改土归流，改派流官统治，废了土司制。于是云龙段氏世袭土知州的统治，于明万历四十八年（1620年）宣告结束。

明朝政府在云龙改土归流中，鉴于云龙澜沧江西部的泸水等地系少数民族杂居，经济文化落后，又地处边荒，政府难于顾及管理，因此在废除云龙土知州的同时，又给予已故末代土知州段嘉龙之子段彩“冠带钤”，准他承袭土司世职，继续“管束”澜沧江西部的各少数民族人民。在同一个时间，已故土知州段嘉龙的胞弟段嘉麒在镇压云龙农奴起义中，由于带领土司兵大肆追杀起义农奴，直至六库江岸，并趁机占据了六库一带的大片土地，于此“有功”，被朝庭授以土巡捕世职，受领六库地区。这样，在云龙土知州消亡的同年（1620年），泸水怒江西岸一线就产生了老窝和六库两个土司，由段彩领老窝，段嘉麒领六库，继续了段氏土司对泸水怒江东岸一线的统治。

从云龙段氏土知州派生出来的老窝、六库土司在他们分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防以后，都积极寻找机会向周围拓展地盘，努力扩大自己的管辖区域。老窝土司原来管辖的区域仅现在老窝区的范围，后来逐步扩大到怒江两岸的大兴地和称戛地区，不过在它扩展地盘的同时它的老窝区属地又逐步实行改土归流，脱离土司统治，迫使它把土司官署移到大兴地，对怒江两岸属区实行直接统治，因此几百年来老窝土司未曾析系分防，派生新的土司。六库土司的情况就不同，六库土司管辖区域内一直没有实行改土归流，它原来的管辖区域仅为现在六库区的范围，到明永历二年（1648年）第十二世六库土司段洵承袭时，就开始向怒江西岸展拓，并收复片马领地三百余里，把管辖范围由怒江东岸展至怒江西岸，并由高黎贡山东麓展向高黎贡山西境。到清雍正年间（1723——1735年）第十七世六库土司段其辉承袭期间，为了对广阔的领地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，六库土司进行了兄弟析系分防，把怒江以西的登埂、赖茂、片马、卯照等地从六库土司辖内划分出来，由土司段其辉的几个兄弟分别进行管理，即所谓“兄弟分防”。其中段其光（段其辉四胞弟）领登埂——片马等地，设立了登埂土司，段其威领卯照，设立了卯照土司。

这样，从段保一世起，到段其辉十五世的时候，白族段氏土司就一分为四，先后产生了老窝、六库、登埂、卯照等四个土司，这些土司分别管辖着泸水大部份地区，一直到解放为止。这就是泸水五土司中四个土司形成的过程。

上述段姓四个土司受封建王朝“驱调”，在奉调出征，镇压民族起义中，分别受到清政府的功奖，先后授封土千总世职。

鲁掌土司产生于清乾隆初（约1736——1746年之间），

土司姓茶，彝族，始祖茶光庭。

茶光庭系泸水鲁掌下寨人，据传远祖姓周，原为南京人氏，汉族。早年宦游云南，曾留迹于弥渡、巍山、保山、永平等地，后来子孙繁衍，兄弟分支，其中周光廷、周福生父子一户于清康熙年间（1662年——1722年）自永平周氏家族分支出来，沿怒江而上，来到鲁掌下寨，与当地查姓彝族同寨居住，从此改为查姓，并改称彝族，耕种为生。后来查福生成家立业，生子查尚庆，乾隆初（约1736年——1746年之间），怒江上游地区发生民众闹事，查尚庆应征前往镇压，因有“军功”，授鲁掌土巡捕职。乾隆十一年（1746年），泸水称戛傈傈族弄更扒率众起义，受到清朝反动政府的镇压，查尚庆又率子应征参加镇压，并亲自诱杀了起义首领弄更扒，以此“有功”，被清政府于乾隆十七年（1752年）实授鲁掌土千总世袭土职。清嘉庆二十五年（1820年），第五世鲁掌土司茶耀祖为了与当地查姓百姓有所区别，又把土司家族的查姓改为茶姓，从此称茶氏鲁掌土司。鲁掌土司沿袭达八世，直到解放为止。

以上就是泸水五土司即五个土千总的形成情况。

二、五个土司的世系

土司实行父子相承的世袭制，应袭土司必须是老土司的亲（长）子，乏嗣的土司只能由嫡系兄弟之子顶袭，或家族内的近亲顶袭，远亲或非族亲者是不能顶袭的。明、清时代，土司由封建王朝授印册封，民国时期由省政府民政厅颁印任命，土司承袭时，应袭土司必须首先呈报祖、父、子三代土司的政历，绘制土司区域图表，解缴土司旧印，并由当

地士绅、土司签名盖章，证明所呈事项如实，家族内没有争袭情况等，经朝廷（省府）核准，授予土司新印（如“六库世袭土千总段浩铃记”），承袭才能生效。各地土司统一受朝廷（省政府）的“驱调”，朝廷（省府）又根据土司应征情况，对有功土司授予不同的职称或功牌。泸水自明洪武十七年（1386年）开始实行土司制以来，老窝、六库等五个土司分别沿袭统治泸水达八世到二十四世。现根据档案资料记载和向有关人士访问的情况，将五土司世系情况分录如下：

六 库 土 千 总

一世段保　明洪武十四年（1381年）随明军征大理、平洱源佛光寨叛乱有功，明洪武十七年（1384年）实授大理府云龙知州世袭土知州，在职十一年，任故。

二世段海　保之子，明洪武三十年（1397年）袭父职，建文四年（1402年）赴都朝贺，永乐十年（1413年）绘地理献之，赐诰命受奉训大夫，在职二十四年，任故。

三世段亨　海之子，明永乐十九年（1421年）袭父职，在职三年，任故。

四世段荣　亨之子，永乐二十一年（1423年）袭父职，在职二十五年，任故。

五世段铭　荣之子，天顺八年（1464年）袭父职，在职二十年，任故。

六世段洪　铭之子，成化二十一年（1485）袭父职，在职十一年，任故。

七世段怀金　洪之子，正德十年（1515年）袭父职，在

职九年，任故。

八世段良弼　金之子，嘉靖七年（1528年）袭父职，在职八年，任故，子段耀，年幼不袭。

段文显　弼之弟，嘉靖十七年（1538年）顶袭兄职，在职十八年，任故。

九世段绶　显之子，嘉靖四十年（1561年）袭父职，在职三十六年。

十世段嘉龙　绶之子，万历二十七年（1599年）袭父职，万历四十三年（1615年）为土舍段进忠所杀，在职十六年。万历四十八年（1620年）云龙州改土归流，云龙土知州亡。

十一世段嘉麒　龙之弟，参加镇压老窝农奴起义有功，约万历四十八年（1620年）“蒙上宪赏授六库巡捕之职，分防六库”，在职三十五年，任故。乏嗣不袭。

十二世段绚　段嘉龙之子，永历元年（1647年）顶袭叔职，永历二年（1648年）率兵收复片马，得地三百余里。

十三世段显德　绚之子，袭父职，在职期间“防御云龙、六库”野夷“有功”，加授土把总职。

十四世段阿龄　德之子，清顺治十五年（1658年）袭父职。生有五子，其中长子段其辉袭父职，承六库土司职，为十五世，次子段其耀分防赖茂，三子段其威分防南碧，四子段其光分防登埂。任故。

十五世段其辉　龄之子，雍正年间（1723——1735年）袭父职，任故。

十六世段复健　辉之子，乾隆初袭父职，因乾隆十二、三年应征镇压称曼傈傈族弄更扒起义，乾隆十七年（1752年）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授世袭土千总职，任故。

十七世段云彩　健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

十八世段理　彩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

十九世段履仁　理之子，袭父职，早故，乏嗣不袭。

二十世段开元　仁之侄，顶袭伯职，任故。

二十一世段浩　元之子，光绪五年(1879年)袭父职，民国二十二年（1933年）卸职，在职五十四年。在1942——1944年泸水江防抗日期间，任远征军第十一集团军福碧泸练自卫支队少将司令。任故。

二十二世段承经　浩之子，民国二十二年（1933年）袭父职，直到解放，在职十六年，解放后曾任泸水县副县长，于1977年病故。

本支任土司二十二世　沿袭五百六十六年。

老窝土千总

一世段保——十一世段嘉麒与六库土司同。（从略）

十二世段彩　段嘉龙之子，明万历四十八年（1620年）云龙改土归流，土知州亡，改设流官。云南道府赐予末代云龙土知州段嘉龙遗子段彩冠带铃，使其继续管束澜沧江西岸老窝等地的少数民族，老窝土司由此产生。

十三世段应廷　彩之子，未袭。

十四世段云卿　廷之子，未袭。

十五世段维精　卿之子，因应征镇压称戛傈僳族茶更扒起义，乾隆十七年（1752年）授老窝世袭土千总职，任故。

十六世段纪　精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

十七世段克勋　纪之子，袭父职，在职期间奉调从征永

北（今永胜），授五品功牌。

十八世段恩銓　勋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

十九世段仲芳　銓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

二十世段振兴　芳之子，光绪二十六年（1900年）袭父职，在职期间因剿办少数民族民众起事，授五品顶戴功牌，在职十年，任故。

二十一世段渊　兴之子，民国十二年（1923年）袭父职，在职十七年，任故。

二十二世段承恭　渊之子，民国二十九年（1940年）袭父职，直到解放，在职九年，现年六十二岁，任泸水县第四届政协委员。

本支任土司二十二世，沿袭五百六十六年。

登埂土司

一世段绚　即第十二世六库土司，明永历二年（1648年）收服片马领地三百余里，并将辖区展至登埂地区，因此成为段氏土司统治登埂——片马地区的一世祖。

二世段显德　绚之子，即第十五世六库土司，袭父职，管辖登埂——片马地区。

三世段阿龄　显德之子，即第十六世六库土司，袭父职，管辖登埂——片马地区。

四世段其光　阿龄之子，清雍正年间（1723——1735年）到保山学武从军，在出征中有军功，保授外委千总，雍正中（约1730年前后）归至六库，以土目职分防登埂，正式建土司署于片马大坝地河村，后移至登埂，管理登埂——片马等地。后来在片马平乱中受创身亡，永昌府报准追赠土把

总衔，立牌位于保山忠烈祠。

五世段联第　其光之子，袭父职，因应征镇压称戛傈僳族弄更扒起义，乾隆十七年（1752年）授登埂世袭土千总职，任故。

六世段允庄　联第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乏嗣不袭。

七世段豫　段允庄胞弟允恭之子，清嘉庆十二年（1808年）顶袭伯职，任故。

八世段宽仁　豫之子，道光二十八年（1848年）袭父职，任故。

九世段芝炳　宽仁之子，袭父职后，中年抱病，难于理事，因子段淦年幼，不宜承袭，经保山县主赏给委扎，着以印由其母周氏护印代办，至光绪十八年（1891年）周氏卒，由族内公举嫡堂段兴仁之孙段澍请便委代办登埂土司。

十世段淦　芝炳之子，光绪二十七年（1901年）袭父职，宣统二年（1910年），因奸商徐麟祥、伍嘉源出卖片马，段淦以"守土失职"罪，解至昆明拘禁，同年十二月，即照土司段洙奉永昌府保山县委代办登埂土千总职，代办一年后，段淦于辛亥革命大赦中获释复职。任故。

十一世段承钺　淦之子，民国二年（1913年）袭父职，任故。

十二世段建华　钺之子，年幼未能承袭父职，蒙上宪核准，由钺之胞弟段承德代办登埂土千总职，直至解放。

本支任土司十二世，（从段保一世起为二十三世）沿袭三百零三年。

卯照土司

一世段联甲　第十五世六库土司段其辉之侄、段其威之子，于乾隆年间随六库土司应征镇压称戛傈僳族弄更扒起义“有功”，乾隆十七年（1752年）授卯照世袭土把总职，并发给功牌，以此成为段氏土司统治卯照的一世祖。

二世段允伸　联甲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

三世段珍　允伸之子，袭父职，在职期间奉调出师永北（今永胜）有功，加授世袭土千总职，任故，乏嗣不袭。

四世段环　珍之弟，顶袭兄职。任故。

五世段友仁　环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

六世段芝元　友仁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

七世段洙　芝元之子，光绪十一年（1885年）袭父职，宣统元年（1909年）因办案有功，获五品功牌，宣统二年（1910年）奉永昌府保山县委代办登埂土司一年，任故。

八世段承荫　洙之子，袭父职，任故。

九世段赓华　承荫之子，十岁（1940年）袭父职，因年幼，由其母李氏代办，1948年学成返乡就职，解放后参加工作，现年五十七岁，在职。

本支任土司九世，（从段保一世起为二十三世）沿袭一百九十八年。

鲁掌土千总

一世茶尚庆　茶福生之子，乾隆初（约1740年前后），江头夷乱，茶尚庆应征平乱有功，授鲁掌世袭土巡捕职。乾隆十一年至十三年间因应征镇压称戛傈僳族弄更扒起义，亲自诱杀起义首领弄更扒“有功”，乾隆十七年（1752年）加授鲁掌世袭土千总职，为鲁掌茶氏土司一世祖，任故。

二世茶茂春　尚庆之子，镇压弄更扒起义中受创，未袭而卒。

三世茶耀宗　茂春之子，嘉庆元年（1796年）袭祖职，任故。

四世茶秉智　耀宗之子，未袭病故。

五世茶清选　秉智之子，道光初年（1821年）袭祖职，奉调随征有功，钦加五品蓝翎衔，任故。

六世茶如桂　清选之子，道光二十五年（1845年）袭父职，于咸丰年间（1851——1861年间）回民起义中全家被杀，缺嗣不袭。

七世茶国用　如桂弟茶如松之子，同治十一年（1872年）顶袭伯职，光绪二十二年（1896年）任故，在职二十四年。子茶芳泽年幼，经保山县允准，委国用正妻杨氏代办鲁掌土司，至光绪三十年（1904年）。

八世茶芳泽　国用之子，光绪三十一年（1905年）袭父职，至民国十五年（1926年）任故，在职二十一年。

九世茶光周　芳泽之子，民国十八年（1929年）袭父职，直到1950年解放，在职二十一年，解放后曾任怒江州政协委员，1965年病故。

本支任土司九世，沿袭二百一十年。

三、辖区和管理形式

泸水五土司，都是土千总世职，千总即管辖千户之区的意思，但是由于各土司展拓的情况不同，加之外国侵略，政府改土归流等种种原因，各土司的管辖区域差异甚大，他们的管理形式也不尽相同。

六库土司辖区——明代辖怒江两岸的六库、登埂及片马三百余里地区，管民约两千户；清代，登埂、片马划入登埂土司，又收复恩梅开江流域浪速地区二十一寨，拓地六百余里，辖区范围及管民数量约与明代相似；民国时期，1911年英国强占片马后，封锁了六库土司浪速地区的管理和联系，1926年江心坡事件后，六库土司在浪速地区的属地又被英国强占，因此从民国开始，六库土司的辖区实际只有怒江东岸的六库一区，此后不再发生变化。临解放时，土司共辖一镇八保，即六库镇、六库、新寨、大密扣、新田、白水河、瓦姑、苗干山、双米地等八个保，管民约一千八百户，九千余人；辖区东至碧罗雪山顶，西至怒江江岸，南至丙腮，北至新村；面积东西宽五十余里，南北长六十余里。

老窝土司辖区——明代，辖老窝一区及怒江西岸少数地区，管民约千户；清代，老窝辖区在农奴不断反土司起义下改土归流，土司领地最后只剩下土司署周围的一隅之地，与此同时土司又向怒江两岸大力扩展，逐步占据了大兴地、称戛两区，并于清末将老窝土司官署自老窝迁移到大兴地（故俗称大兴地土司）。管民约两千户；民国时期，辖区稳定在怒江两岸大兴地、称戛两区，临解放时，共辖一镇、十一保，即老窝镇，鲁奎地、瓦马底、木兰、阿赤依堵、王玛甚、称戛、双奎地、白把、堵堵洛、玛普拉底等十个保，还有六库土司辖区内的段家寨保也属老窝土司，所以称特编保。管民三千余户，一万八千余人。辖区东至碧罗雪山顶，西至高黎贡山顶，南至段家寨，北至马卜拉底、亚壳。面积东西宽一百四十余里，南北长一百三十余里。

登埂土司辖区——清代，辖登埂一区及片马三百余里。

管民约千户；清末，片马被英国强占，辖区缩至登埂一乡之地，管民减至五百余户；民国以后，土司日渐衰落，管民四散，各奔其主。临解放时共辖一镇、三保，即登埂镇，听命杯堵、波口罗山、民家寨等三个保，管民只余二百多户，一千余人。辖区东至怒江，西至高黎贡山顶，南至龙竹坝，北至姚家坪。面积东西宽八十余里，南北长四十余里。

卯照土司辖区——清代至解放辖区基本不变，即辖卯照一乡之地，民国期间划为一镇、五保，即卯照镇，里吾把、卯照、夷地叭罗、四排拉多、排把等五个保，管民八百余户，四千余人。辖区东至怒江，西至高黎贡山顶，南至里吾把，北至排把。面积东西宽八十余里，南北长九十余里。

鲁掌土司辖区——自清代至解放辖区基本不变，即辖鲁掌一乡之地，民国期间划为一镇、七保，即鲁掌镇，上寨、下寨、鲁腮河、古炭河、甘妈整、阿宣大姑、鲁祖等八个保，管民八百余户，四千余人。辖区东至怒江，西至高黎贡山顶，南至湾转河，北至大寨。面积东西宽八十余里，南北长七十余里。

五土司对辖区的管理形式分为两种，一种叫“管民管土”，一种叫“管民不管土”。“管民管土”者，其辖区以内的土地、山林、水源等全部被土司占有，辖内居民没有任何山林、地产，全部向土司租种土地，交纳山租贡赋，无偿支付劳役，实际上是依附在土司土地上的农奴，土司对这些农奴可以任意使役，早期还有生杀予夺权等许多特权，后来遭到农奴不断反抗，清代以后土司才被迫取消了随便杀害农奴等一些暴虐、野蛮的特权。“管民不管土”者，土司只占有其辖内的山林、土地的一部分，将其出租收租；辖区居民是

土司的百姓，占有部分土地，向土司缴纳门户捐和贡赋，听从土司征调，支付劳役。

五土司中，六库、老窝、登埂土司形成的时间较早，并且都是以武力征服的手段占有辖区，所以他们对辖区有完全的统治权，实行“管民管土”；卯照、鲁掌土司形成于清代中期，当时内地已普遍改土归流，土司制地区在逐步收缩，这两个土司又是因军功封授取得管辖权，而不是通过武力征服占有辖区，因此他们没有占据辖区的全部山林、土地，只有对居民的管理权，所以实行“管民不管土”。

以上是五土司早期对辖区的基本管理形式，到了后期，有些土司的“管民管土”形式又有一些变化。老窝土司明代占有老窝区全部土地计三千余亩，实行“管土管民”，后来由于农奴反抗和改土归流，使其在老窝区的土地逐步散失（详见本辑《老窝史访》一文），重新向怒江两岸扩展，清代中期其辖区已转移到大兴地、称戛两区，但因怒江两岸的辖区是通过土司对当地头人的收买利用取得的，并非征服占据，所以老窝土司的统治转移到怒江两岸以后，其管理形式已经变为“管民不管土”，后来土司又利用特权和支付少量费用，在辖区“买”入土地约一千五百余亩，进行租佃剥削；登埂土司明末清初占有辖区全部土地计二千余亩，实行“管土管民”，到明末片马被占后，土司日趋衰落，管民四散，1943年土司又将其所剩的少量土地分给土司家族经营，由于家族人户多而土地少，每户只分到一、二十亩，土司本人也只拥有数十亩土地，土司辖区土地绝大部分已变为私有，土司“管土管民”只徒具形式，实际上已经变为“管民不管土”了。六库土司于明代以武力占据六库全部土地计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